

##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嘉義市中山路199號  
傳 真：05-2234626  
聯 絡 人：蘇珊玉05-2237963  
電子郵件：kelly1230@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府社福字第10916184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五屆兒少代表遴選簡章暨報名表.odt、第五屆兒少代表海報.jpg  
(109SA37734\_1\_211406515481.odt、109SA37734\_2\_211406515481.jpg)

主旨：檢送本府第五屆兒童及少年代表遴選簡章暨報名表及海報各乙份（宣傳海報另送），惠請協助宣傳並推薦兒童及少年代表1~2名參加本次遴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十條規定辦理。
- 二、遴選資格：設籍或就讀本市各級學校，民國86年1月1日（含）以後出生之兒童或青少年，關心兒童及少年福利暨權益議題且有興趣，並具有參與公共事務、志願服務或社會公益團體活動之經驗者。
- 三、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9年11月15日止（郵戳為憑）。

正本：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含嘉大附小)、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國立嘉義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南華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大同技術學院、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嘉義市天文協會、社團法人嘉義市父母成長協會、嘉義市都市原住民族發展協會、嘉義市原住民全人關懷協會、社團法人嘉義市志願服務協會、社團法人嘉義市希望種子兒童暨青少年成長協會、嘉義市欣願福利協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嘉義分事務所、中國青年救國團嘉義團務委員會、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社團法人嘉義市桃城婦女權益促進會、嘉義市青少年發展協會、嘉義市國際青少年交流協會、嘉義市新移民關懷協會、嘉義市青少年輔導關懷協會

副本：本府教育處(含附件)、本府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含附件)、本府社會處救助及身障福利科(含附件)、本府社會處社會工作科(含附件)、本府社會處(含附件)

國立嘉義大學



2020/10/21  
14:22:24  
電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簡簽

承辦人：鄭思琪

電話：05-2717066

電子信箱：szuchi@mail.ncyu.edu.tw

擬辦：

一、本文係嘉義市政府第五屆兒童及少年代表遴選簡章暨報名表及海報各乙份。

二、相關訊息：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9年11月15日止(郵戳為憑)。

(二)報名方式採團體推薦及自我推薦兩種方式：

1、團體推薦報名：由兒童及少年事務相關團體、民間社會公益團體或學校單位進行推薦。

2、自我推薦報名：由兒童及少年自我推薦。

(三)報名資料：嘉義市政府或Facebook嘉義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下載。

三、擬上網公告週知並副知民雄學務組、各學院系所，文陳閱後存查。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第二層決行

### ——批核軌跡及意見——

1.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工友 鄭思琪 109/10/22 14:01:08(承辦)：

2.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組長 陳志誠 109/10/22 16:14:25(核示)：

3. 學生事務處 秘書 陳中元 109/10/22 16:58:04(核示)：

4. 學生事務處 副學生事務長 陳清玉 [ 學生事務長 林芸薇(甲)]  
109/10/23 14:40:38(決行)：

如擬(代為決行)

裝

訂

線



## 嘉義市政府第五屆兒童及少年代表遴選作業

### 報名簡章暨報名表

#### 壹、計畫緣起

- 一、嘉義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鼓勵兒少族群踴躍參與公共事務並有表達意見之機會，以引導兒童及少年自主關心社會議題並參與政府決策機制，透過參與市政運作與政策形成的過程，學習接納多元觀點、培養公民素養。並以兒少族群生活視角提供建言成為建立、增進或改善相關政策之參考，進而實現公民社會願景，特設立兒童及少年代表(以下簡稱兒少代表)。
- 二、兒少代表定位為政府規劃兒童及少年政策時之意見收集及表達學習性質。

#### 貳、目的：

- 一、促進兒少族群表意權及社會參與權，以提昇其公民意識。
- 二、培力兒少族群關注社會相關議題，藉以提昇其蒐集、研究、統整，進而研擬、表達及落實具體行動。
- 三、促進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多元發展，並以重視兒少族群之不同需求為目的。

參、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社會處。

承辦單位：嘉義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 肆、報名資格：

- 一、曾任兒少代表：以曾擔任本市兒少代表且為設籍本市或就讀本市各級學校之民國 86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之兒童或青少年，關心兒童及少年福利暨權益議題且有興趣，並具有參與公共事務、志願服務或社會公益團體活動之經驗者。
- 二、新任兒少代表：設籍本市或就讀本市各級學校之民國 86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之兒童或青少年之兒童或青少年，關心兒童及少年福利暨權益議題且有興趣，並具有參與公共事務、志願服務或社會公益團體活動之經驗者。

伍、遴選名額：

一、本次招募兒少代表 40 名（含備取 10 名）。

（一）曾任兒少代表：10 人，曾擔任本府兒少代表報名後經本府審核通過後得續任 1 次，每屆續任名額以 10 人為限，若續任遴選人數未達 10 人，剩餘名額由新任兒少代表遴選之。

（二）新任兒少代表：20 人。

二、正取名額不足時得以候補名額遞補，若候補名額遞補後正取名額仍不足額，得視實際需求續辦理招募遴選作業。

三、遴選時應兼顧年齡、性別、族群及區域分佈之平衡及公平、公開等原則，其中單一性別代表人數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陸、任期：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柒、報名方式：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15 日（星期日）止（郵戳為憑）。

二、報名方式採團體推薦及自我推薦兩種方式：

1. 團體推薦報名：由兒童及少年事務相關團體、民間社會公益團體或學校單位進行推薦。

2. 自我推薦報名：由兒童及少年自我推薦。

三、相關推薦報名表單（如附件）請以電腦 WORD 繕打，並連同相關佐證資料（參與公共事務、志願服務、社會公益團體活動之經驗），以 A4 規格紙張裝訂整齊（所送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留底），掛號寄送嘉義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嘉義市東區體育路 10 號）

四、報名表單說明：

- (1) 申請書及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必填)：需由本人填寫及家長親簽。
- (2) 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學生證 (以茲證明設籍或就讀本市)。
- (3)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必填)：需由本人及家長親簽。
- (4) 團體推薦表 (自我推薦者免附)：由推薦單位填寫。
- (5) 經歷證明文件：參與學校社團、公共事務、服務學習或志願服務學習時數證明及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等相關佐證資料。(無則免附)

#### 捌、遴選方式：

- 一、初審：由嘉義市政府社會處(以下簡稱本處)先進行資格初審，資格符合者提送遴選委員會進行複審。
- 二、複審：由嘉義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組成遴選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或面試，採擇優錄取，預計錄取正取 30 名兒少代表，備取 10 名兒少代表。

#### 玖、兒少代表之權利：

- 一、出席兒少代表定期會議及臨時會議。
- 二、推選及被推選為兒少代表召集人、副召集人及會議主持人，得自行訂定組織規則或自律公約。
- 三、參與兒少代表相關課程、講座、參訪交流及培訓營等享有本方案之培訓與課程資源。
- 四、兒少代表得互推代表出席本府召開兒少權益相關會議時享有公平發言之機會。
- 五、出席本府召開兒少權益相關會議，協助審議、諮詢及推動兒少福利政策者，由本府函文校方准予公假登記。
- 六、其他符合兒少代表身分之權利。

#### 拾、兒少代表之義務：

- 一、任期內應全程出席兒少代表各項相關會議、課程或活動，若遇無法出席，得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若未經過請假手續連續缺席 3 次或請假次數超過任期屆滿第 1 年應出席次數二分之一以上者，即喪失兒少代表資格。
- 二、出席各項會議之前應主動蒐集兒童及少年意見。
- 三、出席相關會議時應遵守相關會議之決議事項。
- 四、出席相關培力課程、參訪交流等活動應遵守相關之團體約定。
- 五、兒少代表應維護本府及兒少代表聲譽。
- 六、其他符合兒少代表身分之義務。

#### 拾壹、附則

- 一、報名資料請依規定檢具並裝訂整齊，所送資料概不退還。
- 二、報名參選者對於本遴選計畫所提供或陳述資料若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經檢舉查證屬實者，得撤銷錄取資格。
- 三、錄取名單將公布於嘉義市政府首頁、嘉義市政府社會處及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FB 粉絲專頁。

拾貳、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視需要修正之。



### 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_\_\_\_\_（家長／監護人）已詳讀有關嘉義市政府第五屆兒童及少年代表遴選計畫並同意\_\_\_\_\_報名參加。

姓名(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自我介紹	《請以 300 字以內簡單分享》
為什麼想參加兒少代表？	《請以 300 字以內簡單說明》

<p>報名參加 兒少代 表，對自 己的期待 是什麼？</p>	<p>《請以 300 字以內簡單說明》</p>
--	-------------------------

<p>(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處)</p>	<p>(身分證影本背面黏貼處)</p>
---------------------	---------------------

……戶口名簿影本浮貼處……

##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以下說明請您詳閱後簽署同意：

- 1、本人同意將參與本方案所填載及提供個人資料之申請表及相關文件，作為本方案行政作業及保險所用，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必要之蒐集、處理及運用；本人亦同意主辦單位／委辦單位按法令規定留存申請表及相關文件。
- 2、本人同意參與本方案後之肖像(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予主辦單位／委辦單位於該業務中使用，亦同意用於社會福利服務宣導及相關宣導印刷品。
- 3、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第1項第6款規定，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對您權益的影響，如您未於簽名欄中簽名，本單位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您相關之服務。

我已閱讀但不同意部分同意書內容：\_\_\_\_\_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立同意書 本人 \_\_\_\_\_ (簽名) 身分證字號 \_\_\_\_\_

立同意書家長/監護人 \_\_\_\_\_ (簽名) 身分證字號 \_\_\_\_\_

聯絡電話及地址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嘉義市政府第五屆兒童及少年代表遴選 遴選機關/團體推薦表

※個人報名者免填※

推薦單位 (個人報名者免填)	單位名稱			
	聯絡人姓名		推薦單位 印信	
	職稱			
	連絡電話			
	單位地址			
推薦理由(推薦單位填寫)				



嘉義市政府  
第五屆兒童及少年代表遴選

# JOIN US

兒少的聲音需要被聽見！  
加入我們爭取一個改變的機會

嘉義市兒童及少年代表招募中

- 【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109年11月15日(星期日)(郵戳為憑)
- 【報名資格】 設籍本市或就讀本市各級學校之民國86年1月1日(含)以後出生的兒童或青少年，對於兒童及少年福利權益議題有興趣，並有參與公共事務、志願服務、社會公益團體活動經驗者。
- 【報名方式】
1. 團體推薦報名：由兒童及少年事務相關團體、民間社會公益團體或學校單位進行推薦。
  2. 自我推薦報名：由兒童及少年自我推薦。
- 【報名資料】 嘉義市政府網站或 [facebook 嘉義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下載
- 【繳交方式】 郵寄或親送至嘉義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地址：嘉義市東區體育路10號 電話：05-223-7963



掃我報名

